

2021 年河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基层推荐评审办法

根据《河南理工大学教师（实验人员）中、高级职称任职资格申报、评审条件（试行）》（上会稿）、《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职称自主评审和监管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91号）和《河南理工大学职称评审工作监督暂行办法》（校监〔2015〕1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基本原则

（一）本年度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坚持“人岗相适”原则。

（二）在指标分配方面，按照学校人事处分配名额，分为定向推荐指标和竞争性推荐指标两类。

（三）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综合评价，择优晋升。

第二条 评审(推荐)组织

学院成立职称评审基层推荐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指导学院职称评审与推荐工作、研究产生学院职称评审基层推荐评议组(以下简称“评议组”)和推评监督工作组,领导小组构成如下:

领导小组

组长:许传阳 孟钟剑

成员:尚敏、傅端香、刘战豫(纪检委员)

基层推荐领导小组研究产生的学院职称评议组及监督工作组构成如下：

评议组：

组长：孟钟剑

成员：傅端香、刘战豫、黄定国、曾旗、王晖、熊德国、韩鹏、吴玉萍、王春娅、耿莉萍

监督工作组：

组长：许传阳

成员：尚敏

第三条 工作程序

（一）人申报。个人提交《职称申报推荐诚信承诺书》《职称申报人员任现职以师德师风及工作表现情况考察表》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审查相关材料。

（二）资格审查。学院党委对申报人员师德师风及工作表现进行全面考核，并将个人资格审查表汇总审核后报人事处。

（三）基层推评

1. 代表性成果评价

申报人员按照《河南理工大学教师(实验人员)中、高级职称任职资格申报、评审条件(试行)（上会稿）》文件要求自行确定代表性成果，范围包括论文(著)、科研(教研)成果等，其中论文(著)为必备项，申请副高职称人员“代表性成果”为1-2项，申请正高职称的2-3项。代表性成果评议采用答辩形式进行(需要PPT)，评议组对申报人“代表性成果”

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表见附件1），评价结果用百分制表示，评分区间为80分—95分，其他分数视为无效分。

2. 讲课答辩评价

申报人准备10分钟讲课答辩（需要PPT），评议组将对答辩教师的教学理念、教学方法、课堂设计、仪表仪态等方面的内容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表见附件2），评分区间为80分—95分，其他分数视为无效分。

3. 综合评价

评议组结合不同学科特点及申报人的师德师风、工作表现、教学与科研能力及成果及对学院贡献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表见附件3），评价结果用百分制表示，评分区间为80分—95分，其他分数视为无效分。

4. 推评

高级职称申报人员（含申报教授、副教授）按照不同申报类型实行加权计算总分，按分数高低排序推荐；中级职称申报人员以综合评价成绩为总成绩。按照总成绩的排名分配学院的推荐指标，并在学院公示。不同类型权重系数如下：

（1）教学型：75%综合评价+10%代表性成果+15%讲课答辩

（2）教学科研型：75%综合评价+15%代表性成果+10%讲课答辩

（3）教学科研型（科研为主型过渡）：75%综合评价+20%代表性成果+5%讲课答辩

第四条 评审时间安排

1. 11月22日，学院通知教职工开始准备职称评审。
2. 11月24日-11月26日，制定学院推荐评审办法并公示。
3. 11月26日：学院推荐评审办法报学校审批备案。
4. 11月26日：申报人提交申报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审查表，并提交相关材料。
5. 11月27-29日：院内资格审查。
6. 11月30-12.2日：评议组对申报人进行“代表性成果”评价、“讲课答辩”评价和综合评价。
7. 12月3日：学院对申报人员的材料、综合评议结果及排名、“代表性成果”和“讲课答辩”评议结果及排名在全院范围进行公示，无异议者，上报学校。
8. 12月4-5日：向学校上报评审材料。

第五条 评审纪律

院职称评审监督工作组负责全程监督2021年度教师(实验)系列职称评审工作。

1. 申报各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须填写诚信承诺书，并如实向各级组织提供所需材料，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者或在申报材料中发现有学术不端行为者，取消其近三年内的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资格，并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2. 评议组成员必须严格执行学校的职称评审纪律，认真履行职责，承担保密义务。

3. 评审工作实行回避制度。领导小组成员、评议组成员符合相关回避条件者，不得参与职称评审过程。

河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2021年11月26日

附件 1

工商管理学院职称评审代表性成果评分表

申报人姓名：

申报学科：

申报岗位类型：教学型 教学科研型教学科研型（科研为主型过渡）

项目	评分	备注
代表性成果		

附件 2

工商管理学院职称评审讲课答辩评分表

申报人姓名：

申报学科：

申报岗位类型：教学型 教学科研型教学科研型（科研为主型过渡）

项目	评分	备注
讲课答辩		

附件 3

工商管理学院职称评审综合评价评分表

申报人姓名：

申报学科：

申报岗位类型：教学型 教学科研型教学科研型（科研为主型过渡）

项目	评分	备注
综合评议		综合考虑教学科研成果、学科建设需要与个人贡献等方面

